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2)01856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2)01856 号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达准备”或“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超达装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超达装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规范运作》（2022 修订）及《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超达装备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超达装备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

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超达装备《关于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达装备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规范运作》（2022 修订）及《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有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达装备”或“公司”）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711号文“《关于同意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1,8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8.12元。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178.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06.5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771.90万元，主承销商在扣除承销费4,800.00万元后，于2021年12月17日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46,378.40万元（包括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606.50万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21）001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2 年 1-10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6,378.40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36.72
减：募投项目工程项目支出	5,535.51
减：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7,846.00
减：本期支付发行费用	1,976.00
2022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657.61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2年1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如皋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在各银行专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账户	10705601040230115	199.33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32050164723600006504	7,011.04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汇丰支行	50030188000112891	2,861.46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账户	408890100100073022	175.58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如皋支行账户	725002601013000037828	1,410.21	活期
合计		11,657.61	

## 三、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

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汇丰支行合计购买理财产品 27,846.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867.24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81.00 万元，并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0007 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48.2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发表同意意见。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771.90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44,510.82 万元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 261.08 万元，尚未使用。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况。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771.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5.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订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大型复杂内外饰模具扩建项目	否	36,449.45	36,449.45	3,417.52	3,417.52	9.38%	2023年8月	建设中	-	否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8,061.37	8,061.37	2,117.99	2,117.99	26.27%	2024年6月	建设中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510.82	44,510.82	5,535.51	5,535.51	12.44%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否	261.08	261.08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61.08	261.08	-	-					
合计		44,771.90	44,771.90	5,535.51	5,535.51	12.44%				

注：本年度投入金额包含前次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2,867.24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1.08 万元，公司超募资金的用途等情况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48.2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发表同意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000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汇丰支行合计购买理财产品 27,846.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自己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20222007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受托代理记账；为企业筹建、改制、重组、并购、破产清算、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等提供财务顾问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22

年02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59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28日





姓名 常桂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9-10

出生日期 1985-09-10

工作单位 天嘉会计师事务所常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2031885091040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常桂华(32010003003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1000300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02 28

2017 07 18

年 月 日



施利华  
 姓名 Full name 施利华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6531986021174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施利华(32000010016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200001001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 20 年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